证券代码: 300142 证券简称: 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 2022-038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沃森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 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沃森 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沃森")承担"北京沃森创新疫苗产业 园项目"建设,因项目建设需要,北京沃森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大兴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 10 亿元,并由公司 以保证担保方式为北京沃森本次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沃森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2)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北京沃森已于近日与农业银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农业银行签署了北京沃森本次贷款的《保证合同》,以保证担保方式为北京沃森的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签署的《保证合同》的被担保方、债权人、担保金额、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等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在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不存在其 他对外担保事项。现将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北京沃森承担"北京沃森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建设,已取得位于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 DX00-0502-6016 地块,总用地面积为 67,532 m²,规划用于建设北京沃森创新疫苗产业园。该项目是沃森生物开展创新疫苗研发与产业化基地,打造国际疫苗领域新产品,建设国际化开放式创新平台,实现横向协同发展,推动纵向产业链协同创新,打造生物疫苗产业集群的重要载体。

为保证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确保项目进度,拓宽融资渠道,北京沃森拟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人民币 10 亿元,贷款期限 10 年。公司以保证担保方式为北京沃森上述贷款事项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清偿之日止,实际以签订担保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

二、北京沃森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沃森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01QW4U8G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 38号

1幢4层409-10室

法定代表人: 李云春

注册资本: 66,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21日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开发、咨询、转让。

北京沃森财务状况:

单位: 万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1 年度 |
|--------|-----------|
| 资产总额 | 67,205.64 |
| 负债总额 | 11,242.60 |
| 净资产 | 55,963.04 |
| 营业收入 | - |
| 净 利 润 | -34.02 |

注: 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本次贷款发生前, 北京沃森无对外融资事项。

北京沃森的业务状况:

北京沃森承担"北京沃森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建设,已与施工单位签订了施工合同,项目已开工建设。北京沃森目前处于项目建设期,暂无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因此无营业收入。

与公司的关系: 北京沃森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北京沃森 100%股权。 北京沃森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保证人: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债权人与北京沃森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签订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履行,保证人愿为债权人按主合同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当事人各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本金数额

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为固定资产贷款,本金数额为人民币壹拾亿元整。

(二) 保证范围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 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 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 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三) 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保证期间

- 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2、商业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 年。
 - 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 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同意继续

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债权 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 年。

(五) 保证责任的承担

- 1、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保证人支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的,债权人可以选择将该款项用于归还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或者费用等:
- (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债权人未受清偿。"期限届满"包括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债权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的约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 (2) 债务人、保证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或者裁定和解;
- (3)债务人、保证人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解散事由:
 - (4) 债务人、保证人死亡、被宣告失踪或者被宣告死亡;
 - (5) 保证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
 - (6) 其他严重影响债权实现的情形:
- (7)债权人与保证人采取任何方式约定的保证人应履行担保责任的其他情形。
- 2、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物的担保(含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和保证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已经选择某一担保来实现债权的,也可同时主张通过其他担保来实现全部或部分债权。
- 3、债务人提供了物的担保的,债权人放弃该担保物权、担保物权顺位或者变 更担保物权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按本合同约定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 证。"该担保物权"是指债务人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提供物的担保所形成的担保物权。
- 4、保证人为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存有的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的数笔债务 提供担保,且保证人的给付不足以清偿全部到期债务的,所清偿的债务及抵充顺 序,由债权人确定。

- 5、债权人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对保证人行使抵销权的,所抵销的债务及抵充顺序,由债权人确定;债权人依法行使代位权的,次债务人向债权人的给付所清偿的债务及抵充顺序,由债权人确定。
- 6、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主合同项下债权仍未获完全清偿的,保证人在任何时候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主张追偿权等权利(包括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的次债务人主张代位权),不应使债权人利益受到任何损害,并同意主合同项下债务的清偿优先于保证人追偿权等权利的实现。保证人如因任何原因,实现了追偿权等权利,则应将所获款项优先用于清偿债权人尚未获偿的债权。

若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为保证人提供了反担保,则保证人基于该反担保而获 得的款项应优先用于清偿债权人尚未获偿的债权。

7、债权转让与债务转移

债权人将主合同项下债权转让或允许债务人转移主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债务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保证责任,且债权人可依法在必要范围内向潜在债权受让方或债务受让方提供本合同项下保证的有关资料及信息。债权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保证人发送债权转让或债务转移的通知。

(六)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沃森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人民币10亿元,贷款期限10年,并同意公司以保证担保方式为北京沃森上述贷款事项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清偿之日止,实际以签订担保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北京沃森此次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主要是为了确保"北京沃森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项目的建设和推进。北京沃森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全资子

公司北京沃森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人民币10亿元,贷款期限10年,并同意公司以保证担保方式为北京沃森上述贷款事项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清偿之日止,实际以签订担保协议为准。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沃森此次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主要是为了确保"北京沃森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项目的建设和推进。北京沃森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的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以保证担保方式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沃森上述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